



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

粤残联办函〔2023〕15号

广东省残联办公室关于组织听障、视障及肢体残疾人参加2023年4月自学考试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残联：

广东省2023年4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将于4月15日至16日举行。2023年4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考生报名报考时间为：新生预报名时间为2月24日10:00至27日12:00，正式报名时间为2月24日10:00至27日17:00；考生报考时间为3月2日14:00至5日17:00。为鼓励残疾人自学成才，提升文化素质和参与社会的能力，继续推动我省残疾人高等教育的发展，现将听障、视障及肢体残疾人自学考试开考专业及报名办法印发各地，请各地残联及相关协会广泛开展宣传发动，组织当地符合条件并有报考愿望的听障、视障及肢体残疾人报考。若有报考者，请在报名截止时间（2023年2月27日）前把考生报名资料（附件2、身份证及残疾人证）扫描成PDF文档发到电子邮箱：304507459@qq.com。

- 附件：
1. 广东省残疾人参加2023年4月自学考试报考办法
 2. 广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报考表（广东省残联考场考生专用）
 3. 2023年广东省自学考试各专业开考课程考试时间安排表



(此页无正文)



联系人：黎文才 联系电话：13533410895
电子邮箱：304507459@qq.com